

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海富通货币
基金主代码	5195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 年 1 月 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84,703,082.98 份
投资目标	在力争本金安全和资产充分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根据宏观经济指标（主要包括：利率水平、通货膨胀率、GDP 增长率、货币供应量、就业率水平、国际市场利率水平、汇率），决定债券组合的剩余期限（长/中/短）和比例分布。根据各类资产的流动性特征（主要包括：平均日交易量、交易场所、机构投资者持有情况、回购抵押数量、分拆转换进程），决定组合中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根据债券的信用等级及担保状况，决定组合的风险级别。
业绩比较基准	税后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货币市场基金是具有较低风险、流动性强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	
基金管理人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海富通货币 A	海富通货币 B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505	519506
报告期末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44,077,232.94 份	8,140,625,850.04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年10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海富通货币 A	海富通货币 B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362,956.33	53,957,695.71
2. 本期利润	1,362,956.33	53,957,695.71
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44,077,232.94	8,140,625,850.04

注：（1）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 海富通货币 A: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346%	0.0005%	0.3760%	0.0000%	0.1586%	0.0005%
过去六个月	0.9616%	0.0008%	0.7534%	0.0000%	0.2082%	0.0008%
过去一年	1.8863%	0.0010%	1.5041%	0.0000%	0.3822%	0.0010%
过去三年	7.8942%	0.0021%	4.5721%	0.0000%	3.3221%	0.0021%
过去五年	14.6758%	0.0022%	7.7372%	0.0000%	6.9386%	0.002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2.9211%	0.0060%	43.9556%	0.0021%	18.9655%	0.0039%

2. 海富通货币 B: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953%	0.0005%	0.3760%	0.0000%	0.2193%	0.0005%
过去六个月	1.0836%	0.0008%	0.7534%	0.0000%	0.3302%	0.0008%
过去一年	2.1316%	0.0010%	1.5041%	0.0000%	0.6275%	0.0010%
过去三年	8.6743%	0.0021%	4.5721%	0.0000%	4.1022%	0.0021%
过去五年	16.0604%	0.0022%	7.7372%	0.0000%	8.3232%	0.002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2.7906%	0.0059%	39.9730%	0.0022%	22.8176%	0.0037%

注：本基金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公告，自2019年5月21日起，本基金的收益分配由按月结转份额改为按日结转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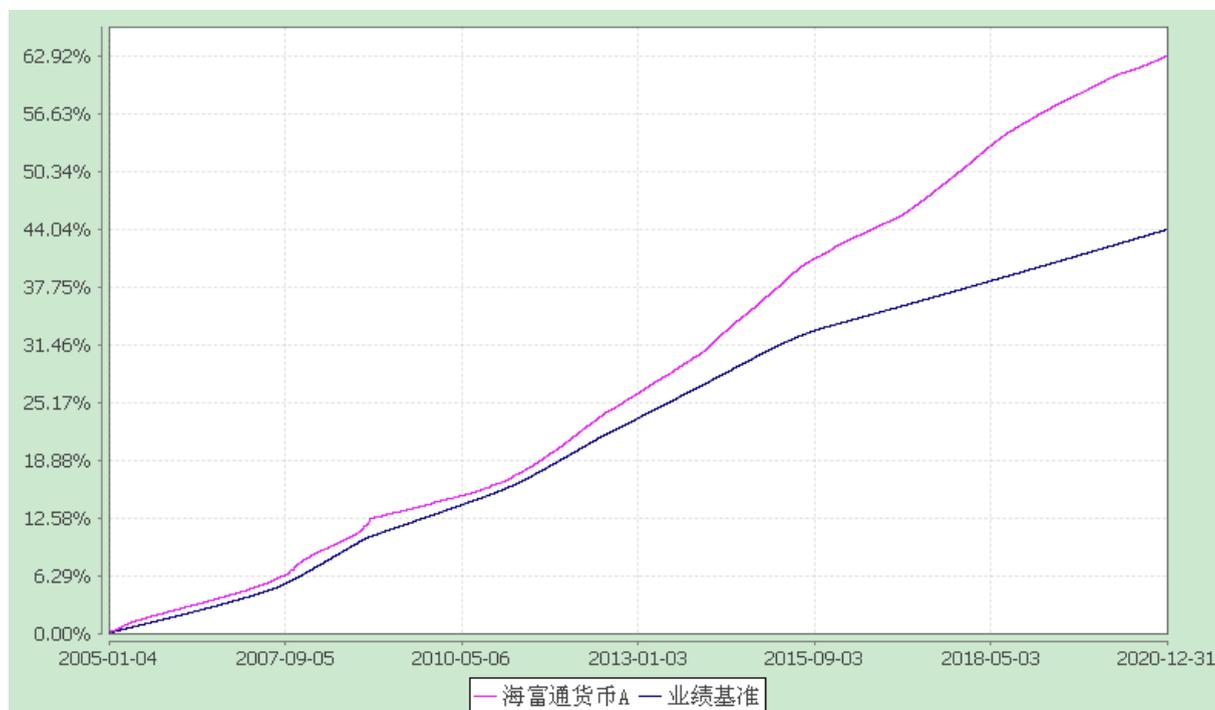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1. 海富通货币 A

(2005 年 1 月 4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 海富通货币 B

(2006 年 8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注：本基金合同于2005年1月4日生效，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3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五条（二）投

资范围、(六) 投资限制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谈云飞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海富通聚利债券基金经理；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基金经理；海富通稳健添利债券基金经理；海富通欣享混合基金经理；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基金经理。	2016-02-26	-	15 年	硕士，持有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书。2005 年 4 月至 2014 年 6 月就职于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产品经理、研究员、专户投资经理、基金经理助理，2014 年 6 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4 年 7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海富通现金管理货币基金经理。2014 年 9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海富通季季增利理财债券基金经理。2015 年 1 月起兼任海富通稳健添利债券基金经理。2015 年 4 月至 2020 年 1 月兼任海富通新内需混合基金经理。2016 年 2 月起兼任海富通货币基金经理。2016 年 4 月至 2017 年 6 月兼任海富通纯债债券、海富通双福债券（原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海富通双利债券基金经理。2016 年 4 月至 2020 年 1 月兼任海富

				<p>通安颐收益混合（原海富通养老收益混合）基金经理。2016 年 9 月起兼任海富通聚利债券基金经理。2016 年 9 月至 2020 年 1 月兼任海富通欣荣混合基金经理。2016 年 9 月至 2019 年 10 月兼任海富通欣益混合基金经理。2017 年 2 月起兼任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起兼任海富通欣享混合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1 月兼任海富通欣盛定开混合基金经理。2017 年 7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海富通季季通利理财债券基金经理。2019 年 9 月起兼任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基金经理。</p>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为：自参加证券行业的相关工作开始计算。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认真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

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投资交易，保证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和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并采集了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样本，对其进行了 95% 置信区间，假设溢价率为 0 的 T 分布检验，结合该时间窗下组合互相之间的模拟输送金额、贡献度、交易占比等指标综合判断是否存在不公平交易或利益输送的可能。结果表明，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公平对待，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进行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从经济基本面来看，2020 年四季度国内经济延续修复趋势，1-11 月工业增加值、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同比分别上升 2.3%、2.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累计同比下跌 4.8% 但跌幅收窄。四季度实际 GDP 增速较三季度大概率继续回升。通胀方面表现分化，猪肉价格在基数效应以及产能逐步释放的情况下开启下行周期，CPI 有所走弱，11 月同比回落 0.5%；但国内经济恢复较好，原油等主要工业品以及原材料价格均有所上涨，11 月 PPI 同比回落 1.5%，降幅继续收窄。国内经济恢复势头延续，外需对出口拉动强劲，央行自三季度以来引导货币政策正常化，银行间质押式回购加权利率中枢由二季度的 1.45% 回升至三季度的 1.98%，11 月份存单发行利率创年内新高，1 年国股 AAA 存单发行利率高出 1 年期 MLF 利率 30 个 bp。但以“永煤”为代表的信用事件爆发，12 月起央行再次引导资金价格下行，四季度 MLF 净投放 10500 亿元，年末重启 14 天逆回购操作，资金面总体维持平稳宽松，银行间质押式回购加权利率中枢由三季度的 1.98% 回落至四季度的 1.88%。

本基金在四季度加大了存单、存款的配置，降低逆回购比例，适度拉长久期。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海富通货币 A 类基金净值收益率为 0.534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760%；海富通货币 B 类基金净值收益率为 0.595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76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2,133,836,110.80	25.23
	其中：债券	2,133,836,110.80	25.23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15,625,823.45	23.8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250,440,807.48	50.25
4	其他资产	59,181,844.91	0.70
5	合计	8,459,084,586.64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34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69,999,775.00	0.83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银行间市场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 20%。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46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56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4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120天。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天以内	44.08	0.83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29.53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7.2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20天	13.36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天(含)—397天（含）	5.96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0.18	0.83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限未超过240天。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30,172,548.69	5.1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30,172,548.69	5.13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70,001,113.18	0.83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1,633,662,448.93	19.48
8	其他	-	-
9	合计	2,133,836,110.80	25.45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 (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015074	20 民生银行(防疫专项)CD074	2,000,000	199,178,102.32	2.38
2	112096585	20 重庆农村商行 CD049	1,500,000	149,903,498.98	1.79
3	112015388	20 民生银行 CD388	1,500,000	149,254,199.59	1.78
4	160302	16 进出 02	1,200,000	120,027,593.12	1.43
5	112003142	20 农业银行 CD142	1,000,000	99,709,077.61	1.19
6	112003083	20 农业银行 CD083	1,000,000	99,706,536.66	1.19
7	112003076	20 农业银行 CD076	1,000,000	99,699,855.67	1.19
8	112003149	20 农业银行 CD149	1,000,000	99,588,248.93	1.19
9	112072780	20 宁波银行 CD213	1,000,000	99,570,386.76	1.19
10	112009355	20 浦发银行 CD355	1,000,000	99,494,634.27	1.19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0 次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176%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45%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028%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未达到0.25%。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未达到0.5%。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2007 年 7 月 1 日基金实施新会计准则后，本基金所持有的债券（包括票据）采用摊余成本法进行估值，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按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每日计提收益。

5.9.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 20 民生银行(防疫专项)CD074（112015074）、20 民生银行 CD388（112015388）的发行人，因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报送大额交易报告和可疑交易报告、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被中国人民银行处罚罚款人民币 2360 万元。因违反宏观调控政策，违规为房地产企业缴纳土地出让金提供融资、为“四证”不全的房地产项目提供融资等多项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没收违法所得 296.47 万元，罚款 10486.47 万元，罚没合计 10782.94 万元。因未按照规定进行审核，未按规定进行尽职调查，未按规定以适当方式监督债务人按照其声明的用途使用担保项下资金和未按规定对跨境担保交易的背景进行尽职调查，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被外管局泉州市中心支局处以罚款 800 万元，没收违法所得 304.10 万元。

对该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银行业整体信用水平高，且该银行为全国大型银行，综合实力强，信用风险可控。经过本基金管理人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该证券被纳入本基金的实际投资组合。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 20 农业银行 CD142 (112003142)、20 农业银行 CD083 (112003083)、20 农业银行 CD076 (112003076)、20 农业银行 CD149 (112003149) 的发行人，因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批量处置不良资产未公告且未向监管部门报告、违规转让正常类贷款、个人住房贷款首付比例违规、贷后管理缺失等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的规定，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没收违法所得 55.3 万元，罚款 5260.3 万元，罚没合计 5315.6 万元。因收取已签约开立的代发工资账户、退休金账户、低保账户、医保账户、失业保险账户、住房公积金账户的年费和账户管理费（含小额账户管理费），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没收违法所得 49.59 万元和罚款 148.77 万元，罚没金额合计 198.36 万元。

对该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银行业整体信用水平高，且该银行为全国大型银行，综合实力强，信用风险可控。经过本基金管理人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该证券被纳入本基金的实际投资组合。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 20 浦发银行 CD355 (112009355) 的发行人，因未按专营部门制规定开展同业业务，同业投资资金违规投向“四证”不全的房地产项目，为银行理财资金投向非标准化债权资产违规提供担保，未按规定进行贷款资金支付管理与控制，通过票据转贴现业务调节信贷规模，办理无真实贸易背景的贴现业务，未按权限和程序办理委托贷款业务等违规行为，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责令改正、并处以罚款 2100 万元。

对该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银行业整体信用水平高，且该银行为全国大型银行，综合实力强，信用风险可控。经过本基金管理人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该证券被纳入本基金的实际投资组合。

其余三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9.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52,919,005.34
4	应收申购款	6,262,839.57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59,181,844.91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海富通货币A	海富通货币B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59,773,695.50	8,789,165,984.48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00,176,224.09	10,295,984,340.59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415,872,686.65	10,944,524,475.03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4,077,232.94	8,140,625,850.0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 (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申购	2020-10-16	90,000,000.00	90,000,000.00	-
2	申购	2020-11-11	37,000,000.00	37,000,000.00	-
3	赎回	2020-12-23	-70,000,000.00	-70,004,496.07	-
4	赎回	2020-10-22	-5,000,000.00	-5,000,302.23	-
5	赎回	2020-12-30	-34,000,000.00	-34,002,333.67	-
合计			18,000,000.00	17,992,868.03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4 月，是中国首批获准成立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

从 2003 年 8 月开始，海富通先后募集成立了 92 只公募基金。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海富通管理的公募基金资产规模约 1251 亿元人民币。

海富通是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首批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是首批获得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的基金管理公司。2010 年 12 月，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境内委托投资管理人。2011 年 12 月，海富通全资子公司——海富通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获得证监会核准批复 RQFII（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业务资格，能够在香港筹集人民币资金投资境内证券市场。2012 年 9 月，中国保监会公告确认海富通基金为首批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之一。2014 年 8 月，海富通全资子公司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式开业，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服务。2016 年 12 月，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

2019 年 3 月，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再度被权威媒体《证券时报》授予第十四届中国基金业明星基金奖——三年持续回报绝对收益明星基金和 2018 年度绝对收益明星基金。2019 年 4 月，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被权威财经媒体《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分别评选为第十六届中国基金业金牛奖——三年期开放式混合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和第十六届中国基金业“金基金”奖——金基金·灵活配置型基金奖（三年期）。同时，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荣获《上海证券报》第十六届中国基金业“金基金”奖——金基金·成长基金管理公司奖。

2020 年 3 月，由《中国证券报》主办的第十七届中国基金业金牛奖评选结果揭晓，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荣获“金牛进取奖”，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五年期开放式混合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奖项。2020 年 7 月，由《上海证

券报》主办的第十七届金基金奖名单揭晓，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荣获“金基金·股票投资回报基金管理公司奖”，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金基金·偏股混合型基金三年期奖”。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二）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四）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五）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六）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它文件

9.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花园石桥路 66 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 36—37 层本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